

证券代码：838559

证券简称：金烁新材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广东金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2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1年3月14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巴登社区深南中路1025号新城大厦东、西座西座16层南1601-1619室

首席合伙人：王庆刚

2021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0人

2021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30人

2021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30人

2020年收入总额（经审计）：5,318.74万元

2020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870.28万元

2020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0.00万元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无	无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1	E 建筑业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0 万元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0.00 万元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544.3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3. 诚信记录

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任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杨小平先生，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

1999年12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杨小平先生原在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质的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参与过多家A股公司的年度审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经验。2020年12月转入永信瑞和执业。

拟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吴嫩清先生，2008年9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年6月至今在永信瑞和执业，自2006年起从事审计工作，已具备15年审计经验，吴嫩清先生具有证券服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任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广建，自2004年11月起先后在三家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21年3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在永信瑞和执业，具备10年以上审计经验，至今为多家内、外资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过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2）审计收费15.0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5.00万元。

上期（2021）审计收费15.0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5.00万元。

审计收费定价是按照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基础上的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1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三) 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已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征得其理解和支持，双方经协商一致解除合作关系。公司允许拟聘任的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前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沟通，目前已沟通完毕。

公司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广东金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 三、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证券期货证书复印件

广东金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